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

中煤机协技术函〔2026〕20 号

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关于《氢燃料电池无人驾驶重型矿用自卸卡车技术条件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《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对《氢燃料电池无人驾驶重型矿用自卸卡车技术条件》团体标准（见附件）征求行业意见。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审阅标准全文并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，于 2026 年 12 月 1 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将《中国煤机协会团体标准项目征求意见表》反馈至联系人。如标准涉及专利，请将专利相关文件一并附上。逾期未反馈意见视为无意见。

联系人：杨超；　电话：010-84289099

邮箱：ycbgy@163.com

附件 1：氢燃料电池无人驾驶重型矿用自卸卡车技术条件（征求意见稿）

附件 2：编制说明

中国煤炭机械工业协会

2026 年 11 月 2 日